

新源县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新源县审计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及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认真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有力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扎实开展，持续提升审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和精准化水平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为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持续聚焦政策落实、民生资金审计等社会关切的核心工作，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公开质效稳步提升。发布 2024 年度新源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、2023 年度新源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、2024 年度法治政府工作报告等内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，规范做好依申请公开各项工作，切实做到全过程程序合法、流程合规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、法定要求和法定时限办理。2025 年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举报和投诉情况，也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强化源头管控，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制，加强用户账户管理，按照时限要求修改密码，确保账号安全；健全和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常态化开展历史信息更新清理工作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性、权威性和时效性，持续筑牢信息质量防线。2025年全年未发生信息泄露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对拟发布的公开信息坚持分级分类审核、先审后发，配合县政府办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规范化改造优化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对照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，定期对网站开展自查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长效化发展。2025年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不到位导致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（六）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	0	0	0	0	0	0	0	

其他处理	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但对照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和群众殷切期盼，仍存在部分短板与不足。一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、内容不够全面，可视化呈现方式单一，公众参与度较低；二是部分领导干部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配套政策理解不透彻，缺乏常态化学习交流机制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、靶向施策，扎实推进问题整改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政策法规的学习，全面、准确把握精神实质。同时，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围绕审计工作重心，持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